

教育部體育署 函

地址：104703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

聯絡人：吳明彥

電話：02-87711927

傳真：02-87737936

電子郵件：tpe123@mail.sa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網球協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體署競(三)字第114001199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貴會擬提早舉辦假苗栗縣竹南運動公園網球場之「114年 YONEX盃全國網球錦標賽(N-2)」賽事一案，復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署114年3月21日臺教體署競(三)字第1140008935號函(諒達)續辦，兼復貴會114年4月11日網協字第1140000145號函。
- 二、旨揭賽程調整至114年5月5日至5月10日之競賽規程，業已備查，請務必通知受影響選手，並妥處辦理因變更賽期之選手提出退返報名費等事宜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網球協會

副本：電交 2025/04/16 17:06:57 文 章

會國內總

郭晴欣

0417
09:20